

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 12 次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2045 证券简称：广州国光 公告编号：2008—33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 12 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，全体监事成员出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审议以举手和书面表决方式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公司《200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0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〈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〉（2007 年修订）》、深证上（2008）98 号《关于做好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》编制，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备查文件：第五届监事会第 12 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08 年 8 月 28 日